

個人 意見

待人處世的第一步 就是分清楚親疏遠近之別

人人感受不同

你覺得他是你的貼心密友 他覺得你們只是點頭之交

就像在星巴克買咖啡 其實Tall就是小杯

一切都是相對而言

之

待人處世
指南



左掀時尚祕辛×右揭社交奧義

千萬人次瀏覽 超人氣部落格「個人意見」格主 陳祺勳
一腳踩上人際痛點 頓悟關係往來之暗黑真理

獨立策展人 胡朝聖 / 知名主持人 陶晶瑩 / 知名演員 張鈞甯

得體推薦

Chapter_1

親疏遠近

人人感受不同，
你覺得他是你的貼心密友，
他覺得你們只是點頭之交。
就像在星巴克買咖啡，
其實Tall就是小杯。
一切都是相對而言。

待人處世的第一步，就是看清楚親疏遠近之別。親疏遠近這種事情看似容易，事實上跟在網拍買東西，所謂電腦螢幕的色差一樣多變。每個人的電腦解析度不同，螢幕是偏紅偏藍，賣家拍照燈光是黃是白，或身為買家的你眼睛是否脫窗……導致你根本就不知道在每個人的眼裡實際看到的是什麼顏色，更不能確知東西送到你手上時，是否一切如你所想（而在網路上買東西是可以退貨的，人際關係則沒那麼容易……呢，應該是很難吧）。

關於這件事情，可以總結為一個問題，那就是：「我跟你那麼熟嗎？」面對陌生人時，我們自然可以迴避彼此的目光。有此一說：報紙當初設計成這種尺寸，就是為了可以在公共運輸系統上打開，遮住臉，不必跟別人的目光相遇。但人在江湖總不能隨身帶著報紙，因而現在大家都忙不迭的將手指黏在智慧型手機的螢幕上。

所以，分清楚熟度是最重要的。此時可以畫出一個量表，從完全不認識時的避免目光相接，到有點認識時的點頭打個招呼，一直到真的深入了解時的掏心掏肺，暴露自己最隱私、脆弱的那一面。如果沒弄清楚，在陌生人面前掏心掏肺可能會被當成瘋子，在熟人面前還不能與他們目光相接則會被當成自閉。因此，熟不熟，有多熟，是整個人際關係的基石。

問題是，這個基石不是穩定的，它甚而是隨時在流動的。就像前面說的，人人感受不同，你覺得他是你的貼心密友，他覺得你們只是點頭之交的情況比比皆是。就像在星巴克買咖啡，其實TEI就是小杯。一切都是相對而言。

一樣的話，由不同的人說出來，感受可能完全不同。「你肥死了」這句話，路人說你可能要跟他打架；媽媽說你可能要去看心理醫生，談一些缺乏自信的問題；好朋友說你可能會回他：「你黑眼圈才重咧，賤貨。」（等等，是我人際關係扭曲了嗎？）

路人和媽媽應該沒有定義上的問題，但說到好朋友一詞，就百轉千迴了。友誼這種事情說簡單很簡單，你跟這人認識，彼此不討厭對方，有點共同的話題，就算建立起友誼了。但怎樣算至交好友，怎樣又算點頭之交，中間有一大片灰色地帶等著跨越。

我翻出以前的畢業紀念冊，固然有些朋友是至今還有聯絡的，但也有些寫著「我們是一生的好友」這種大話的人，早就斷了音訊不知他此時身在何方（看他結婚時會不會用紅色炸彈炸我是最後一絲希望，但不知道為什麼我憑空給人一種難相處的形象，所以等閒沒人敢輕易炸我）。

對紀念冊上的句子，什麼「友誼永恆」、「難忘回憶」，其實已經想不太起來了，印象最深的反而是一個女同學，她在我的畢業紀念冊裡寫下「萍聚之緣，點頭之交，珍重再見」

這十二字。此時我感到有點後悔，沒跟這麼酷的女生更深入認識。我很喜歡這些話散發出來的淡然，當時才十多歲的人總想著朋友是一輩子的事，但她瀟灑的致贈我珍重再見，這是我如今對大部分友誼的概念。

聚散無常

在人的生命裡面，總是有人來來去去的，不像親人有切不斷的血緣關係，也不像愛人曾經有枕畔的耳鬢廝磨；友誼就像所有的感情一樣，不經考驗看不出它的厚度來，但往往現實的蒼涼就是，友誼是禁不起考驗的。首先，我們沒有資格要求別人替我們分擔生命裡的痛苦，我們也往往沒有能力分擔別人生命裡遇到的痛苦，大多時候，懂得就已經太珍貴。要能安慰，甚至解決，才是真正偉大的友誼，但是，不對友誼抱過度的期望，不要想從友誼裡榨出過多的東西，就不會因此而感到遭受背叛。

誰不喜歡熱鬧鬧開心嬉笑呼朋引伴一起去某個地方，做某件事情？有時候在社交場合酒酣耳熱之際，我也會跟好久不見、甚或初次見面的朋友擁抱咬耳朵，彷彿多麼親密，但如果真要說這中間有什麼珍貴值得永遠留存的东西，我則是經常懷抱著疑問的。

談到親疏遠近，我永遠的距離是疏遠。這不是故作姿態，而是這樣符合我的性格。《紅樓

夢》裡寶玉喜聚不喜散，聚時開心，散時惆悵，但也無可奈何。黛玉比他聰明些，早早想通了所有事情都有散的時候，所以喜散不喜聚，以免承受散時的惆悵。我活過了他們兩個在書裡的歲數（事實上是幾乎活過了他們兩個相加的歲數），所以體認到這兩種態度其實是不同程度的幼稚。

聚時歡喜是人之常情，但若因散時惆悵而抹煞了歡聚的價值，那也太過極端。林黛玉今日如果走進綜合醫院，除了被診斷出肺結核以外，應該還有憂鬱症。相聚時，我盡量享受那個歡喜，散時也不會因此快快不樂，這場散了，還有下一場呢。獨自從熱鬧鬧的地方搭計程車回家時，我心底是很平靜的。我跟朋友閒談時歡喜，被記得需求喜好時高興得耳根發熱，但有時候人的確沒法控制他或你，要從彼此的生活裡淡出。

朋友是親疏遠近？我認為親時很親，近時很近，但要疏遠起來也是彈指之間的事。出於某種自我保護的心態，我很少會把心底的祕密告訴別人，對於願意跟我分享祕密與脆弱的人，則會對他另眼相待。我認識的人不多，願意稱之為朋友的人更少，對於朋友滿天下的人，我一方面羨慕他們磕頭碰腦都可以遇見認識的人，猶如花間蝴蝶，另一方面又不懂怎麼能同時維持那樣龐大的人際網路。如果以團體來比喻，有人的朋友圈是廣收會員，而我的則是一個極為私密的小型俱樂部，而且每層有不同的鑰匙，真正親的人或許能進到倒數第二間，但最裡面的那間還是只有我一人持有鑰匙。

當然，把跟自己交朋友比喻成加入審查嚴苛的私人俱樂部，未免有種討人嫌的自抬身價感。大多數所謂的朋友，其實打牙犯嘴聊聊八卦就可以維持基本的人際關係，然而，沒有什麼比擁有共同的敵人或共享祕密更容易建立起友誼了。

那些永不停歇的閒言

不管是被喜愛還是被厭惡，總多少奠基在被討論上。我們一天花在這閒言閒語的時間，足以好好的花點時間來談閒言閒語本身（好拗口的一句話）。所謂的閒言閒語，從小學時代說誰愛誰，到上了班以後開始碎嘴別人的工作表現，誰如何逢迎拍馬加薪升官，誰有昏睡症，都可以包括在其中。

其他家常瑣事更不消說，離婚結婚又或者怎麼還沒結婚（拜託不要再問我了），未婚生子或久婚不孕，婆婆怎樣丈母娘怎樣，個人的健康問題，乃至小孩的成績或身高，都是茶餘飯後閒聊的素材，比一杯熱茶還去油解膩幫助消化。

我們的社會完全沉浸在閒言閒語的喜悅裡，媒體也有大半建築在閒言閒語的基礎上。名人的私人生活由彷彿黏附在他們背後窺視的人講出來，讓我們也好像身歷其境，間或有人出來闢謠，但闢謠的版面永遠比不上謠言的版面。

其實，謠言或八卦，本來成立的要件就不包括它是不是事實。它根本不需要是真的，只要聽起來像真的就好，所以我們都希望女明星私下是賤人，愛家形象的好男人可能不時跟小模上賓館，因為我們自認了解人性，所以會願意相信那些符合我們臆想的流言。

我們之所以不愛看謠言被澄清，除了在你熱烘烘的情緒上澆了一盆冷水外，我們的判斷力和道德標準也間接的被質疑。畢竟講人閒話這種事，永遠帶著罪惡的快感，我們何嘗不覺得那些不道人是非的人清高偉大，但如果要跟牠做朋友……我想還是算了。

人類從史前時代開始，一向都是採集交換的種族。從前將採集的野生漿果或鳥蛋彼此交換，維持了社群間的緊密關係；現在則採集各種閒言閒語，彼此交換以維持社交網絡。

交換八卦鞏固友誼

閒言閒語的要素是祕密。大家可能認為，祕密就是不可以告訴別人，必須要保守的東西。其實根本不是。

那天我搭捷運，旁邊有一幫太太，其中一位太太（姑且叫她王太太好了）以響徹雲霄（或者以那天的情況來說，響徹整個淡水線車廂）的聲音說：「那個劉太太她房子賣了

一千七百萬。」在太太們紛紛發表意見的同時，王太太又再度大聲說：「她叫我不講。」是啊，不要講，但整個車廂的人都知道劉太太的房子賣了一千七百萬。在到達石牌站之前，我就已經知道劉太太的兒子在哪裡上班，為什麼還沒結婚，還有劉太太即將要搬去哪裡。這些都是劉太太叫她不要跟別人說的。

此時大家一定覺得，王太太真不夠朋友，就這樣把劉太太的隱私公諸於世。事實上，我覺得要求別人守密是一件很不道德的事，如果不希望對方把你的秘密公諸於世，那應該一開始就別說。如果連自己的嘴都管不住，又怎麼能寄望別人替你保守那些你不想讓人知道的事情呢？

如果我們細分八卦的價值，那「醜聞」就是最稀少又可口的果實，其他的小零小碎依重要性遞減大概是烏蛋到昆蟲到草根樹皮那樣的比喻，祕密則是一種調味料（或玩個諧音，祕密就是「蜜」，能夠把最乏味的草根和樹皮都變甜）。如果你想把一件無聊的事傳得盡人皆知，最好的方法就是在前面加上：「我告訴你一個祕密，你千萬不要告訴別人喔。」

八卦比光速還快

多年來流傳很廣的八卦新聞，無非是說哪個藝人（依照時代背景有不同人和不同疾病）

有什麼身體上的毛病，還有誰誰誰也有，就是這人是從誰身上染上的，然後他又傳給別人……從而連成一個樹狀圖，順便讓人感嘆演藝圈好亂，是個大染缸。但我從來沒有從本人口裡聽到這種八卦消息，總是妹妹的同事的朋友，哥哥女朋友的朋友，這種經過兩、三手的傳播。

不只如此，就傳聞的版本來說，醫院就有榮總、長庚、馬偕、仁愛和坊間小醫院這幾種版本（應該還有更多）；爆料者親戚朋友的職位，也從護士、護士長、醫生、主任到院長，不一而足。

八卦傳言之所以受歡迎，是因為它符合大眾的某種想像。我們天生就想相信這些事情，很多人都是先信了再說，然後用「畢竟無風不起浪，沒火哪有煙」來合理化自己不合理的相信。

說真的，名人的健康問題到底關我們什麼事？我也很難想像，為什麼有人會毫無來由的憑空捏造出沒有的事，目的到底是什麼？很多事情在被轉述時會一再扭曲，我很喜歡的影集《The Big Bang Theory》有一集談八卦的傳播，劇中主角向朋友講述兩個憑空捏造的事情，一個是性，另外一個則是他最近設立了一個藥草園。結果很顯然的，沒有人有興趣去說藥草園的故事，倒是對性生活非常有興趣，幾秒鐘內就散布得無遠弗界。光速是最快嗎？八卦比光

速還快。

友誼經不起測試

與朋友之間的關係，其實似近時遠。患難之交固然見真情，卻也很實際。能夠共富貴的朋友不見得能共患難，而遭到很多批評；其實，能共患難的朋友也不見得能共富貴。很多人都曾有過這種困擾：貧賤之交在其中一方發達了以後，感情也很難維繫下去。這不只是因為錢的問題，而是兩個人的所見所聞、所談所想都已經不再交集了。

所以，不該對酒肉朋友多加苛責，因為願意一起分享快樂的朋友本就值得珍惜。願意為你兩肋插刀的朋友固然讓人感動，但有時你其實不需要他這樣插刀他還是自己插了，那也是件有點麻煩的事情。

以朋友來說，就算不觸及重大問題，有很多事情還是有分寸的，比如開玩笑這件事。開玩笑對我來說就像走鋼索，要開不是真的很熟的人玩笑，實在是一件非常需要謹小慎微的。開玩笑這個行為本身需要一定的鋒利度，連結不夠多、不夠緊密的人，往往因為那鋒利一割就斷了，再也沒機會黏回來。

按照詞典的解釋，開玩笑是用言語或動作來戲謔別人。「謔」字裡面有個「虐」，它的性質自不待言，是多少帶有一點負面的。詞典上的造句是：「我是開玩笑的，你可別生氣。」這是很不負責任的一個造句，因為生不生氣跟是不是開玩笑其實關連性很小，而是那句話本身的問題。

我聽過很多自認是開玩笑，結果造成對方大翻臉的例子。通常開玩笑者會覺得對方太沒風度，翻臉者則認為是對方太不懂事。尤其如果兩人彼此認為對方是朋友，卻拿對方最不想提及的事情來開玩笑，就是一件錯到不能再錯的事。但往往就是有人會認為，既然我們都那麼熟了所以你不該生氣等等。

這是開玩笑的人誤解了「很熟」的意義。如果很熟，應該會了解對方最不想被提及的事，雖然有些主題看似輕鬆，好比身高、髮量、體型、特殊的舉動氣質或過去的交往對象，但若明知是一個痛，腳卻硬要去踩，絕對是沒分清熟悉度的行為。另外，長年開這種玩笑，再熟再熱情的友誼也會被源源不絕的冷水澆涼。

雖說我不是最能給人「如何待人厚道」建議的人，但我是有一些小原則的：我不談不能改變的事情，也不談非自願公開在大家面前的事情，好比體重長相，或私底下的行為。儘管我有著不怎麼親和的形象，但心中還是有把尺的。

其實，講出「我是開玩笑你别介意」這種話，就代表你覺得對方可能會介意。但講這種話陷對方於沒風度的不義，還不如把那句話嚥下去為宜。我認為，常開危險玩笑的人是出自對友誼的不安全感，所以需要時時以尖刻的玩笑來試探彼此的感情。說得明白一點，那是一種扭曲的撒嬌，要看對方都這樣了還不生氣，才能證明自己是擁有友誼的。如果有人正不自覺的這麼做，拜託趕快停止，友誼是拿來開心用的，又不是 IKEA 賣的床墊，要經過十萬次高壓測試。

送禮之道

親疏遠近包含禮物的收受與贈與。人類學家認為贈送禮物是一種表現權力的方法。能給予禮物，代表擁有某種程度的主導權。互相贈送對方禮物，不管是家人、朋友或戀人，都是某種權力的展現。這裡的權力未必指的是支配，而是透過禮物來表達兩人的關係有多深，能夠對這一段關係起多大的作用。

送禮不只是花錢的事情，更重要的是展現你對收禮者的了解。恐怕我對收禮物這件事情過度理想化，因而變得非常現實。理想中的禮物，應該是送禮的人依照自己的能力和品味，評估和對方的交情，再依自己對對方的了解，選出他會喜歡的東西，這才是真正完美的送禮之道。

所以，我很討厭那種匿名的抽禮物活動。從小就不時碰到這種活動，即使有金額限制，但往往最後都以不開心收尾。因為不知道收禮的人是誰，再加上小孩沒那種細膩心思，因而我印象中的抽獎交換禮物總是不歡而散。我印象很深的是抽中過十包花生夾心餅乾，那禮物完全符合價錢，但我痛恨花生口味，也對甜食缺乏興趣，因此那禮物讓我苦惱了一下，最後決定分給所有的同學，一邊想著自己買的心愛的東西就這樣被人抽走了血本無歸，而且抽到的人還恐怕不知道那東西的價值在哪。

隨著年齡漸長，我慢慢發展出個人的品味，因而別人送我禮物，雖然臉上笑著，但往往心裡在翻白眼。比如有人出國回來帶給你的紀念品，特意選擇你會喜歡的，但偏偏是個惡俗不堪的東西。此時我忍不住會自我反省，不是反省我為何如此難搞，而是反省我到底做了什麼讓你覺得我會喜歡這種東西。

收禮也為難

一般的朋友禮物難送，家人的禮物則無論如何不會差到哪裡去，最難以處理的，應該是在感情關係裡收到的東西。

我很多朋友都有同感，收男朋友送的禮物，最怕的是他花大錢卻送了你根本不喜歡的東